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秦秀媛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08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1196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\_1120119653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有關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教育部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  
程計畫」之2023年「當代藝術」與「未來學習」教學實踐  
發表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2年11月27日屏大人文字第1123200961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發表會訂於112年12月23日(星期六)至12月24日(星期  
日)假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院區105階梯教室(新北市三峽區  
三樹路2號)辦理兩天全日研習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10日(星期五)止，逕至  
報名網站(<https://reurl.cc/q0bYZg>)報名，逾期不予受  
理。
- 四、參加人員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，辦理期間適逢例假  
日得自工作坊當日起2年內覈實申請補休，不另支給加班  
費。
- 五、檢附旨揭實施辦法1份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